

# 內政部 103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

## 壹、依據

- 一、行政院 102 年 10 月 28 日函頒「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 二、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 貳、計畫目標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一）檢視我國基於性別而分尊卑的生命禮儀（如出生、成年、結婚等禮儀），推展新時代的禮儀文化。
  - （二）促進參與公共事務之性別平等。
  - （三）落實警政機關性別友善辦公環境及強化警政組改後之婦幼人力培育。
  - （四）強化外籍配偶之照顧輔導及性別觀點。
-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一）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
  - （二）逐年提升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 （三）逐步擴充公務統計方案之性別統計。
  - （四）逐年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

## 參、重要辦理成果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一）關鍵績效指標 1：檢討不具性別平等觀念的生命禮儀儀節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經會議檢討定案之生命禮儀儀節累計項數			
目標值(X)	2	3	4	5
實際值(Y)	2	-	-	-
達成度(Y/X)	100%	-	-	-

## 2、重要辦理情形：

- (1)本部職司國民禮儀（含生命禮儀），自 102 年初即邀請專家學者組成「現代國民婚禮研究改進專案小組」，檢討傳統沿用至今之婚禮禮俗，檢討內容可歸納為二大類：其中一類涉及性別不平等之婚禮禮俗，另一類是具有性別刻板化之婚禮文書（含說好話）。
  - (2)為利提供國人舉辦婚禮之參考，本部就檢討之婚俗內容編撰為文字（初稿），並公告上網請國人提供建議；另於 103 年 5 月召開南、北分區座談會，邀請各領域之專家學者、宗教團體、婚禮業者等共襄盛舉，對於各界提供意見予以綜整並修正為書稿內容，於 103 年 12 月出版《平等結合 互助包容—現代國民婚禮》。
  - (3)為提倡婚禮習俗之性別平等意識，本部於 103 年 12 月 2 日在誠品書店敦南店舉行《現代國民婚禮》新書發表會，邀請婚禮業者、性別學者、地方政府民政局（處）同仁等共襄盛舉，以「婚禮趣談」之相聲表演為開場，闡述傳統婚禮習俗中不具性別平等之作法及相關改善之道，並透過啟書儀式提倡「新人主體·性別平等·民主協商」現代婚禮核心精神；另邀請作者及性別、禮俗等學者進行座談，分享本書撰寫過程甘苦，推廣現代婚禮文化。
  - (4)為推廣《現代國民婚禮》提倡之婚俗性別平等觀念，本部已將該書寄送至全國各大學校院圖書館、公立圖書館、家庭教育中心、行政院及相關機關（包含文化部、教育部、環保署、客委會、原民會、經濟部商業司、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民政局處）、本部性平委員、相關專家學者、婦女團體等；另為廣為流通，本書除於政府出版品展售中心（國家書店、五南書局）統籌展售外，亦委託書籍通路商於全國各大書店（誠品、金石堂）販售。
- ## 3、檢討及策進作為：賡續辦理《現代國民婚禮》相關推廣活動，並依每年度目標值持續檢討生命禮儀。

##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透過獎勵機制鼓勵女性進入團體幹部層級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理監事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而獲得加分之參與評鑑團體數/參與評鑑團體總數〕 ×100%			
目標值(X)	30%	31%	32%	33%
實際值(Y)	33%	-	-	-
達成度(Y/X)	110%	-	-	-

2、重要辦理情形：本部 103 年度於「全國性社會團體績效評鑑要點」增訂理事、監事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評鑑時得予加分規定並首度實行，經統計獲得加分之團體數計 61 個，占受評總團體數 181 個之 33% 參評比例，達成度 110%。

3、檢討及策進作為：賡續鼓勵各團體積極爭取更好之評鑑成績，以同步推動性別平權政策。

## (三) 關鍵績效指標 3-1：提升警政機關之性別友善設施及強化婦幼人力培育比率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已同時設置備勤室及廁所 2 項設施之機關處所數/所有警察機關處所數〕×100%			
目標值(X)	92.5%	95%	97.5%	100%
實際值(Y)	98.4%	-	-	-
達成度(Y/X)	106%	-	-	-

2、重要辦理情形：為落實「性別主流化」理念，促使各警察機關主動爭取編列改善辦公廳舍與設備之經費，本部警政署要求各警察機關以「目標管理」方式，調查現有女警服勤或未來規劃有女警服勤之勤務駐地，確實針對獨立之備勤室、廁所與衛浴設備、哺乳室等 3

項設施，自訂改善需求，且務必改善並維持堪用與清潔狀態，並於計畫執行期程結束後，持續每半年調查控管各單位上揭設施建置情形。經統計 103 年度已同時設置備勤室及廁所等 2 項設施之機關處所數（計有 361 處），占所有警察機關處所數（計有 367 處）（不含無女性同仁輪值之警察機械修理場、警察通訊所及民防指揮管制所等 3 個機關）98.4%，達成度 106%。

- 3、檢討及策進作為：本部警政署將持續控管及要求各單位增（修）建女性專用設備，賡續鼓勵各警察機關主動爭取經費，積極改善辦公廳舍與設備，以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計畫，營造友善辦公室環境與空間。

#### （四）關鍵績效指標 3-2：提升警政機關之性別友善設施及強化婦幼人力培育比率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警察分局轄區人口數達 10 萬人以上之分局增配第 2 名家防官累計分局數			
目標值(X)	8	16	24	32
實際值(Y)	39	-	-	-
達成度(Y/X)	488%	-	-	-

- 2、重要辦理情形：本部警政署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依據「候用家庭暴力防治官甄試訓練及派補規定」，辦理分局家防官派補事宜，並優先遴補轄區內人口超過 20 萬人之分局家防官人數。103 年度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分局轄區人口數達 10 萬人以上之分局（計有 109 個警察分局）增配第 2 名家防官計有 39 個警察分局，達成度 488%。
- 3、檢討及策進作為：為提升警政婦幼工作人員性別平等知能，規劃依各層級核心職能、勤（業）務需求，實施理論與實務之專精訓練，落實執行各項婦幼安全保護工作。婦幼刑案偵辦移送事宜由偵查隊持續辦理，為強化警察分局內部聯繫機制，律定警察分局偵查隊副隊長或相當職務人員為婦幼刑案勤業務窗口，強化防治組與偵查隊之橫向聯繫統合功能。

## (五) 關鍵績效指標 4：落實外籍配偶之照顧輔導及性別觀點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受益人次			
目標值(X)	7,105	8,120	9,135	10,150
實際值(Y)	9,973	-	-	-
達成度(Y/X)	140%	-	-	-

2、重要辦理情形：經統計 103 年度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課程共 152 場，計 9,973 人參與（男性 2,242 人占 22.48%、女性 7,731 人占 77.52%），各地方政府辦理之課程，包含生活適應輔導課程 82 班（含機車考照與語文學習）、種子研習營 1 班、多元文化活動 3 場、其他專案 5 場等，達成度 140%。各地方政府舉辦之外籍配偶課程及多元文化活動時，均鼓勵臺灣配偶共同出席，使臺灣配偶瞭解並尊重外籍配偶。

3、檢討及策進作為：103 年度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課程參加對象以女性為多，係因外籍配偶多為女性，未來將持續鼓勵男性臺籍配偶踴躍參加；另修改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實施計畫納入性別觀點內容，並補助各地方政府於實施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實施計畫中，明定將性別觀點內容納入課程，以提升外籍配偶性別平等意識。

##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一) 關鍵績效指標 1：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100%			
目標值(X)	90%	93.33%	96.66%	100%
實際值(Y)	100%	-	-	-
達成度(Y/X)	110%	-	-	-

2、重要辦理情形：本部及所屬機關 103 年度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及活動計有 53 項（如附件 1），職員總人數為 1 萬 7,668 人，參訓總人數計 1 萬 7,668 人，參訓率 100%，達成度 110%，相關辦理情形摘述如下：

(1)辦理性別主流化研習營：

A、辦理高階主管性別主流化訓練：於 103 年 7 月 30 日邀請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張副教授兼海洋巡防科主任瓊玲，講授「創新服務與顧客導向-性別主流化觀點」，並針對本部民政、戶政、地政、警政、營建、消防、移民等業務提出建議，計 44 人參訓（男性 34 人占 77.27%、女性 10 人占 22.73%）。

B、辦理性別主流化種籽師資回流培訓營：於 103 年 7 月 11 日邀請國立臺灣大學黃副教授長玲，講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針對本部各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於實務上所遭遇問題，進行互動式團體討論及個案研析）及性別主流化工具與實例運用（含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性別預算及性別影響評估），計 42 人參訓（男性 17 人占 40.48%、女性 25 人占 59.52%）。

C、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法規檢視及性侵害防治講習會：於 103 年 7 月 18 日邀請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張副教授錦麗，講授 CEDAW 源起、重要性、內涵與條文結構、核心概念、運作機制、國內法化之情形及其進展與提醒，計 144 人參訓（男性 62 人占 43.06%、女性 82 人占 56.94%）。

(2)深化警政、消防、移民行政人員之性別平等意識：

A、辦理警察人員訓練：

(A)本部警政署於 103 年 3 月 17 日至 4 月 1 日辦理「性別主流化議題與執法及性騷擾案件處理實務」訓練，計 613 人參訓；另於 103 年 3 月 19 日及 20 日辦理「兩性關係及家庭婚姻教育」課程，計 187 人參訓。

(B)中央警察大學於 103 年 4 月 17 日辦理專題演講「談警察工作中之性別敏感」，計 450 人參訓；另於 103 年 3 月 19 日辦理國際影片《希望：為愛重生》性別議題觀賞研討活動，計 200 人參訓。

B、辦理消防人員訓練：本部消防署於 103 年 6 月 27 日邀請臺灣銀領協會王秘書長淑奐，講授「認識 CEDAW，解迷性騷擾」，計 19 人參加。另播放「性別影響評估基礎」、「性別影響評估-以防災為例」及「多元性別在台灣」等影片，計 150 人參加，以深化本部消防人員之性別認同及性別平等意識觀念，有效提升相關人員性別關係相處與溝通技巧，建立性別尊重、平等、友善之工作環境。

C、辦理移民人員訓練：本部移民署持續針對移民行政人員辦理各項性別意識培力課程，例舉如下：

(A)103 年 8 月 4 日辦理 103 年度專勤事務第一大隊查緝非法外勞工作講習會，講習課程包含「從 CEDAW 與性別主流化-看移民署相關業務」及「認識 CEDAW」，計 124 人參加；另於 103 年 7 月 1 日及 12 日辦理勤務研習會-性別意識培力之一般通論，計 70 人參加。

(B)103 年 4 月 29 日辦理「我國性別平等現況與重要推動工作」訓練課程，計 34 人參加；另於 103 年 11 月 11 日辦理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計 72 人參加。

3、檢討及策進作為：賡續依照目標值推動性別主流化計畫，提升性別主流化之參訓率。

##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年度提報之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註：性別考核指標係指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所訂之績效指標。)			
目標值(X)	3	4	5	6
實際值(Y)	4	-	-	-
達成度(Y/X)	133%	-	-	-

2、重要辦理情形：本部及所屬機關依「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業務，103 年度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計畫或措施計有 4 案，包含檢討不具性別平等觀念的生命禮儀儀節、透過獎勵機制鼓勵女性進入團體幹部層級、提升警政機關之性別友善設施及強化婦幼人力培育比率、落實外籍配偶之照顧輔導及性別觀點等，達成度 133%。

3、檢討及策進作為：依照目標值推動性別主流化計畫，落實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

### (三) 關鍵績效指標 3：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目標值(X)	19	21	17	22
實際值(Y)	32	-	-	-
達成度(Y/X)	168%	-	-	-

2、辦理情形說明：103 年本部戶政司及警政署分別新增性別統計指標計 17 項及 15 項並公布於網站上供各界參考應用（如附件 2），達成度 168%。

3、檢討及策進作為：賡續依照目標值推動性別主流化計畫，持續新增性別統計指標項目以增加性別統計之廣度。



#### (四) 關鍵績效指標 4：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比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機關預算數-人事費支出-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100% 增加數=當年度比重-前年度比重			
目標值(X)	28%	2%	1%	0.6%
實際值(Y)	39.70%	-	-	-
達成度(Y/X)	142%	-	-	-

2、辦理情形說明：本部及所屬機關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規定，於計畫研擬後，併同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依「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中長程個案計畫之性別影響評估結果及推動性別平等工作之需求擬編概算。104 年度中長程個案計畫辦理性別影響評估計 63 項，預算案編列 277 億 9,507 萬 9,000 元，占本部主管預算案數 331 億 6,320 萬 4,000 元（不含人事費支出 285 億 5,211 萬 7,000 元及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 266 億 7,694 萬 3,000 元）比重為 83.81%，103 年度 59 項，法定預算數 141 億 5,449 萬 8,000 元，占本部主管預算數 320 億 8,582 萬 5,000 元（不含人事費支出 284 億 6,458 萬 4,000 元及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 309 億 7,479 萬 7,000 元）比重為 44.11%，比重增加 39.7%，達成度 142%。

3、檢討及策進作為：賡續於中長程個案計畫或其他計畫各階段，運用「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檢視性別相關預算是否依不同性別需求編列或調整。

#### 肆、其他重大或特殊具體事蹟

一、本部辦理性別平等課程、訓練及教材研發部分，除於本部數位學習平臺建置相關性別主流化數位課程外，每年並針對參訓人員之業務屬性 & 需求，規劃相關實體課程與教材，相關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一)一般同仁：針對本部各單位、所屬一級機關負責法制、主管法規之業務科長及承辦人等人員業務性質，邀請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張副教授錦麗，講授 CEDAW 源起、重要性、內涵與條文結構、核心概念、運作機制、國內法化之情形及其進展等課程，計 144 人參訓(男性 62 人占 43.06%、女性 82 人占 56.94%)。
- (二)負責性別主流化業務主管及承辦人：針對本部各單位、所屬一級機關負責性別主流化業務主管或承辦人等人員業務性質，邀請國立臺灣大學黃副教授長玲，講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針對本部各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於實務遭遇問題，進行互動式團體討論及個案研析)及性別主流化工具與實例運用(含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性別預算及性別影響評估)，計 42 人參訓(男性 17 人占 40.48%、女性 25 人占 59.52%)。
- (三)本部各單位主管、所屬一級機關正、副首長及二級機關首長：針對本部各單位主管、所屬一級機關正、副首長及二級機關首長等人員業務性質，邀請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張副教授兼海洋巡防科主任瓊玲，講授「創新服務與顧客導向-性別主流化觀點」，並針對本部民政、戶政、地政、警政、營建、消防、移民等業務提出建議，計 44 人參訓(男性 34 人占 77.27%、女性 10 人占 22.73%)。
- 二、本部性別主流化師資人力培育部分，本部業規劃辦理上開「性別主流化種籽師資回流培訓營」，以培育各單位業務主管及承辦人成為性別主流化師資人力。
- 三、至追蹤控管本部性別主流化訓練辦理情形，本部業將性別主流化訓練納入本部及所屬機關學校 103 年訓練進修計畫，作為本部及所屬機關學校辦理相關課程之依據，又本部各單位、所屬一級機關及各地政機關須於 103 年 12 月上旬將辦理情形及實施成果填送本部人事處評估實施成效，作為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訓練之重要參據，另針對訓練成果應用於業務及服務品質之提升確具績效者，予以適當獎勵。

## 內政部及所屬機關103年度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及活動一覽表

序號	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及活動名稱	辦理單位(機關)
1	103 年全國孝行獎表揚典禮	民政司
2	戶政人員培訓研習班－性別主流化專題演講	戶政司
3	合作社幹部研習班	合作及人民團體司 籌備處
4	性別主流化種籽師資回流培訓營	人事處
5	CEDAW法規檢視及性侵害防治講習會	
6	性別主流化高階主管研習營	
7	「性別主流化」專題演講	警政署
8	「性別議題與執法及性別主流化(含性騷擾案件處理實務)」常年訓練課程	
9	「性別主流化議題與執法及性騷擾案件處理實務」課程	
10	「性別議題與執法及性別主流化(含性騷擾案件處理實務)」課程	
11	「兩性關係及家庭婚姻教育」課程	
12	「性別議題與執法及性別主流化之性騷擾案件處理與性侵害防治」課程	
13	「性別議題與執法及性別主流化」常年訓練課程	
14	「性別議題與執法及性別主流化」課程	
15	「家庭暴力防治暨兒少保護案件處理實務」課程	
16	兩性情緒管理	營建署
17	從媒體談尊重多元性別	
18	性騷擾案件說明及防治	
19	連結性別影響評估與核心業務的挑戰	
20	性別主流化 CEDAW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消防署
21	CEDAW	
22	多元性別在臺灣	
23	性別主流化 CEDAW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進階課程(列常年訓練課程)	
24	CEDAW	
25	性別影響評估：以災防為例	
26	性別影響評估基礎	消防署

序號	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及活動名稱	辦理單位(機關)
27	多元性別在臺灣	
28	性別影響評估－以防災為例	
29	1.性別影響評估基礎 2.性別主流化進階	
30	認識 CEDAW，解迷性騷擾	
31	兩性關係及婚姻教育－130 至 139 梯替代役基礎訓練	役政署
32	性別關係及婚姻教育－140 至 144 梯替代役基礎訓練	
33	「兩性關係及家庭教育」專題演講	
34	性別主流化	
35	性別主流化工具概念及實際應用	移民署
36	教育訓練暨組織學習-站務檢討會議 1.站務暨業務檢討會 2.家庭暴力防治概念宣導 3.好書分享：過你的第二人生	
37	教育訓練暨組織學習-站務檢討會議 1.站務暨業務檢討會 2.家庭暴力防治概念宣導	
38	性別平等綱領	
39	103 年度一般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季科 NO65 期讀書會	
40	我國性別平等現況與重要推動工作	
41	CEDAW	
42	103 年度第 2 季教育訓練 1. CEDAW 2.從「通訊保障及監察法」論人權法制	
43	性別意識培力之一般通論	
44	性別主流化	
45	103 年度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	中央警察大學
46	性別主流化暨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	
47	國際影片《希望：為愛重生》性別議題觀賞研討活動	
48	專題演講「談警察工作中之性別敏感」	
49	專題演講「女警、男警有別乎？性別如何主流化的商議」	

序號	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及活動名稱	辦理單位(機關)
50	性別主流化政策與性別影響評估	建築研究所
51	認識 CEDAW 解迷性騷擾	空中勤務總隊
52	性別主流化宣導－認識 CEDAW，追求實質 EQUAL	國土測繪中心
53	性別新視界－談 CEDAW 與性騷擾防治	土地重劃工程處

備註：104 年度業將上述「兩性」之課程名稱修正為「性別」。

## 內政部及所屬機關103年度新增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項目名稱	複分類	網址
生父原屬國籍別	區域別	<a href="http://www.ris.gov.tw/346/歷月人口統計資料/05縣市出生死亡結婚離婚">http://www.ris.gov.tw/346/歷月人口統計資料/05縣市出生死亡結婚離婚</a>
監護人數	區域別	<a href="http://www.ris.gov.tw/346/歷月人口統計資料/09認領、收養、監護、輔助及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人數">http://www.ris.gov.tw/346/歷月人口統計資料/09認領、收養、監護、輔助及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人數</a>
輔助人數	區域別	<a href="http://www.ris.gov.tw/346/歷月人口統計資料/09認領、收養、監護、輔助及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人數">http://www.ris.gov.tw/346/歷月人口統計資料/09認領、收養、監護、輔助及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人數</a>
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人數	區域別	<a href="http://www.ris.gov.tw/346/歷月人口統計資料/09認領、收養、監護、輔助及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人數">http://www.ris.gov.tw/346/歷月人口統計資料/09認領、收養、監護、輔助及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人數</a>
戶別（總人口數）	區域別	<a href="http://www.ris.gov.tw/346/近期年度統計資料/22縣市戶口數按戶別">http://www.ris.gov.tw/346/近期年度統計資料/22縣市戶口數按戶別</a>
戶別（原住民人口數）	區域別	<a href="http://www.ris.gov.tw/346/近期年度統計資料/23縣市原住民戶口數按戶別">http://www.ris.gov.tw/346/近期年度統計資料/23縣市原住民戶口數按戶別</a>
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人數原因別、歸屬	區域別	<a href="http://www.ris.gov.tw/346/近期年度統計資料/24縣市未成年子女負擔按原因歸屬(發生)">http://www.ris.gov.tw/346/近期年度統計資料/24縣市未成年子女負擔按原因歸屬(發生)</a>
受監護人數原因別	區域別	<a href="http://www.ris.gov.tw/346/近期年度統計資料/25縣市受監護人數按原因(發生)">http://www.ris.gov.tw/346/近期年度統計資料/25縣市受監護人數按原因(發生)</a>
「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證」性別統計表	區域別、性別、年齡	<a href="http://www.npa.gov.tw/NPAGip/wSite/ct?xItem=68443&amp;ctNode=12775&amp;mp=1">http://www.npa.gov.tw/NPAGip/wSite/ct?xItem=68443&amp;ctNode=12775&amp;mp=1</a>
警察機關現有員額—按縣市及性別分	縣市、性別、職別	<a href="http://www.npa.gov.tw/NPAGip/wSite/ct?xItem=69768&amp;ctNode=12775&amp;mp=1">http://www.npa.gov.tw/NPAGip/wSite/ct?xItem=69768&amp;ctNode=12775&amp;mp=1</a>
失蹤人口發生數—按性別、年齡及原因別分	原因、性別、年齡	<a href="http://www.npa.gov.tw/NPAGip/wSite/ct?xItem=69719&amp;ctNode=12775&amp;mp=1">http://www.npa.gov.tw/NPAGip/wSite/ct?xItem=69719&amp;ctNode=12775&amp;mp=1</a>
警察機關受(處)理刑事案件 兒童 嫌疑犯人數—機關別	縣市、性別、案類	<a href="http://www.npa.gov.tw/NPAGip/wSite/ct?xItem=71107&amp;ctNode=12772&amp;mp=1">http://www.npa.gov.tw/NPAGip/wSite/ct?xItem=71107&amp;ctNode=12772&amp;mp=1</a>
警察機關受(處)理刑事案件 原住民嫌疑犯人數—按年齡別分	性別、年齡層、案類	<a href="http://www.npa.gov.tw/NPAGip/wSite/ct?xItem=71763&amp;ctNode=12772&amp;mp=1">http://www.npa.gov.tw/NPAGip/wSite/ct?xItem=71763&amp;ctNode=12772&amp;mp=1</a>